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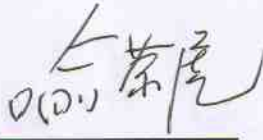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晓健

经办律师：


喻荣虎


李结华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